**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

**三人篮球比赛（青少年部）竞赛规程**

一、竞赛日期和地点

时间：2023年7月15-21日

地点：待定

二、参赛单位

思明区、湖里区、集美区、海沧区、同安区、翔安区、市教育局（直属学校）。

三、竞赛组别

男子甲组、乙组、丙组；女子甲组、乙组、丙组。

四、参加办法

（一）运动员资格

按《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暨第十一届老年人体育健身大会竞赛规程总则》规定执行，并持有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运动员“参赛证”。

1. 运动员年龄规定

少年甲组2005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少年乙组2008年1月1日以后出生；

少年丙组201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三）参赛人数规定

每单位各组别可报男、女各2队；领队1名、教练员4名（各组别1名）、每队运动员4名，每队合格参赛的队员少于3人取消比赛资格。

（四）一名运动员只允许参加一个组别的比赛。

（五）报到时需向赛会提交全体运动员有效人身保险证明；运动员每场比赛必须交验二代居民身份证和大会颁发的“参赛证”，否则不得参加比赛。

五、竞赛办法

（一）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及国际篮联最新规则解释。

（二）根据报名情况，制定具体比赛办法。

（三）球队的名次排列：

下列原则将适用于小组赛和赛事整体的球队名次排列。如果双方在第一步的比较后依旧持平，则进行下一步的比较，以此类推。

1.获胜场次最多（或在参赛队伍数量不同的小组之间使用胜率比较）；

2.相互之间比赛结果（只考虑胜负，不适用于小组排名）；

3.小组赛中场均得分最多（不包括因对方弃权而获胜得分）；

4.如果经上述3个步骤的比较后球队间依旧持平，则采用抽签决出。

5.比赛用球：三人篮球比赛专用球（6号球的大小、7号球的重量）。

六、录取名次

男、女各组分别录取 6名，报名不足7队的则按减一办法录取名次，报名不足3队的取消该组别比赛。

七、报名与报到

各单位将报名表打印并加盖单位公章于赛前40天报市体育局竞技体育处，同时发送电子版到电子邮箱：xm2023@qq.com，逾期不予受理。

报名地址：厦门市体育路2号厦门市体育局11楼市运会筹备办。

联系电话：5121339；联系人：吴先生；邮编:361012

八、附则

本竞赛规程解释权属厦门市第二十一届运动会组委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